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吳清源
電話：02-2737-7279
傳真：02-2737-7619

受文者：國立政治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產字第10600326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科技部補助國際產學合作聯盟計畫作業要點全文，國際產學合作聯盟計畫作業要點逐點說明，國際產學聯盟計畫構想書，國際產學聯盟計畫申請書各1份（106D2010502.DOC，106D2010503.DOCX，106D2010504.DOC，106D2010505.DOC）（106D2010502.DOC、106D2010503.DOCX、106D2010504.DOC、106D2010505.DOC）

主旨：訂定「科技部補助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作業要點」，自即日起生效並受理申請專案計畫，至106年6月9日截止收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附「科技部補助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作業要點」全文、逐點說明、計畫構想書及計畫申請書格式各1份。

二、旨揭計畫採構想書(初審)及計畫申請書(複審)兩階段審查：

(一)構想書：申請機構應於106年6月9日前將申請機構切結書(1份)、計畫構想申請書(一式6份及光碟片1份)，備函送達本部。

(二)計畫申請書：構想書審查通過後，申請機構應於106年6月30日前依審查意見提具計畫書(一式6份及光碟片1份)，備函送達本部。

三、本計畫執行重點如下，請申請機構據以規劃計畫內容：



(一)籌組國際產學合作聯盟，發展前瞻技術。

(二)設立產業聯絡中心，促進產學合作。

(三)推動國際合作，引領我國科技研發及產業與國際接軌。

四、本計畫屬本部「產學案」研究類型，專案核定通過後，將列為主持人執行之計畫件數。

五、本計畫相關文件，請自行於本部網站 (<http://www.most.gov.tw/>) 之「最新消息」或「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下載利用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2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產學園區司

2017-05-18
交 11 發 18 章

部長陳良基



裝



88

訂

線